

#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就审议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换向器和集电环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刘祥青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冯 艳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王成义

年 月 日